青岛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青科基字〔2020〕6号

━━━━━━━━━━━━━━━━━━━━━━━━━━━

关于印发《第九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青岛赛区]暨“千帆汇”第七届青岛市创新创业大赛

组织方案》的通知

各区（市）、功能区科技主管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热情，扶持中小微企业创新发展，积极打造创新创业的众扶平台，根据《科技部关于举办第九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国科发火〔2020〕137号）要求，制定了《第九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青岛赛区]暨“千帆汇”第七届青岛市创新创业大赛组织方案》，同时并行举办2020青岛·全

球创新创业大赛。现将方案印发，请认真组织实施。

青岛市科学技术局

2020年7月16日

(此件主动公开)

第九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青岛赛区]暨

“千帆汇”第七届青岛市创新创业大赛

组织方案

根据《科技部关于举办第九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国科发火〔2020〕137号）有关要求和部署，为进一步加强对科技型中小企业的支持与服务，助力企业复工复产， 2020年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市委网信办、市工商联共同举办第九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青岛赛区]暨“千帆汇”第七届青岛市创新创业大赛和2020青岛·全球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大赛）。具体组织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为进一步打造国际化、专业化双创平台，加快融入全球创新网络，助力青岛国际客厅建设和离岸孵化基地建设，本届大赛在落实市委、市政府“学深圳、赶深圳”要求基础上，升级为全球创新创业大赛。以平台思维把大赛打造成创新创业资源要素平台、创新项目展示平台、招商引智优选平台、企业发展众扶平台。通过大赛，多渠道、多元化募集资源，吸引全球优秀创业项目落户青岛，促进本地企业与外地先进理念和模式的交流，提升企业发展质量，创造合作机会，全面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和创造潜能，促进创新创业迈上更高水平。

二、大赛主题

科技引领 创赢未来

三、组织机构

（一）指导单位

科技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二）主办单位

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青岛市教育局、青岛市网络文化管理办公室、青岛市工商联合会

（三）支持单位

青岛科创母基金、前海母基金、浦发银行青岛分行、青岛银行、深圳华夏基石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春光里产业资本集团等。

（四）媒体支持

新华网、凤凰网、青岛广播电视台、青岛日报、大众网、青岛新闻网、青岛财经网、科创板日报、今日头条、腾讯新闻、掌控传媒、柠檬豆玺品平台等。

（五）特别支持

青深企业家联谊会、青岛赴深圳体悟实训干部队。

大赛组委会由大赛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共同组成，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市科技局。

四、大赛组织

1.第九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青岛赛区]与“千帆汇”第七届青岛市创新创业大赛、2020青岛·全球创新创业大赛同步举行。大赛按照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等7个行业领域组织报名及后续有关工作。

2.大赛分为青岛赛区和深圳赛区。青岛赛区为青岛本地注册企业参赛，获奖企业按规则推荐晋级全国赛。在青岛市以外注册的企业参加深圳赛区比赛，获奖企业一年内落户青岛，可享受大赛奖励政策，以及本地供应链资源对接、企业创新需求对接和市场拓展等服务。

3.青岛赛区按照初创企业组和成长企业组分别进行比赛，符合报名条件的企业，请登录大赛官方网站（网址：www.cxcyds.com）报名参赛。深圳赛区参赛企业，请将基本信息和商业计划书等参赛项目资料发送深圳赛区组委会官方邮箱（qddssz@126.com）。参赛企业应对报名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五、参赛条件

参赛企业须为青岛市行政辖区内注册（参加青岛赛区）或有意向落地青岛企业（参加深圳赛区），且需符合以下条件：

1.企业具有创新能力和高成长潜力，主要从事高新技术产品研发、制造、服务等业务，拥有知识产权且无产权纠纷；

2.企业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且为非上市科技型中小企业；

3.企业符合国家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且2019年营业收入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

4.企业成立不超过10年，即工商注册时间应在2010年1月1日（含）之后；

5.参赛企业按照初创企业组和成长企业组进行比赛。工商注册时间在2019年1月1日（含）之后的企业方可参加青岛赛区初创企业组比赛，工商注册时间在2018年12月31日（含）之前的企业只能参加成长企业组比赛；

6.入围全国赛的成长组企业，须获得2020年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入库登记编号（网址：www.innofund.gov.cn）；对初创组企业不作此项要求。

7.前八届大赛全国总决赛或全国行业总决赛获得一、二、三名或一、二、三等奖的企业不参加本届大赛。前八届大赛青岛赛区获得一等奖的企业不参加本届大赛，获得二、三等奖的企业（非同一项目）可报名参赛。

六、大赛流程

青岛赛区按照“青岛赛区报名-资格确认-初赛-行业赛-获奖企业尽职调查-推荐晋级国家行业总决赛”程序进行。

深圳赛区按照“深圳赛区报名-资格确认-初赛-决赛-获奖企业尽职调查-注册落地”程序进行。

（一）报名及资格确认

1.青岛赛区：自评符合参赛条件的企业自愿登录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官网（网址：[www.cxcyds.com](http://www.cxcyds.com)）统一注册报名。报名企业应提交完整报名材料，并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参赛材料提交后不得修改（请妥善保管系统帐号及密码）。大赛官网是报名参赛的唯一渠道，其他报名渠道无效。

**注册截止时间：2020年7月24日**

**报名截止时间：2020年7月31日（以大赛官网通知为准）**

2.深圳赛区：自评符合参赛条件的企业自愿将企业资料统一发到深圳赛区组委会官方邮箱（qddssz@126.com）报名。报名企业应提交完整报名材料，并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参赛材料提交后不得修改。深圳赛区官方邮箱是报名参赛的唯一渠道，其他报名渠道无效，报名时间以邮箱系统时间为准。

**报名截止时间：2020年7月31日**

3.参赛项目确认

报名截止后，大赛组委会将按照大赛确定的参赛条件要求，对两个赛区报名项目分别进行确认，符合参赛条件的企业方可参赛。

**参赛资格确认截止时间：2020年8月7日**

（二）比赛活动安排

青岛赛区分初赛、行业赛两个阶段，按照第九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确定的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等7大行业进行分组。初赛采用网上评审方式，以参赛者提交的商业计划书为准。行业赛将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采用“线下+现场直播”或网上公开路演方式进行，当场亮分，全程录像。评委通过现场抽签确定参评领域。

深圳赛区分初赛、决赛两个阶段，所有参赛企业统一进行初赛，初赛采用网上评审方式，以参赛者提交的商业计划书为准，按照得分排名先后顺序选取企业进入决赛。决赛将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采用“线下+现场直播”或网上公开路演方式进行，当场亮分，全程录像。根据进入决赛企业情况，在相关领域随机抽取评委。

大赛实施全程监督追溯机制，任一环节发现参赛者有隐瞒事实、弄虚作假、重复参赛等现象的，经核实后将即时终止其参赛资格，已获得奖项的予以取消。

1.初赛。青岛赛区由中国创新创业大赛评委系统抽取3-5名专家组成评审组，通过网络对参赛项目进行评价，由系统自动生成参赛选手成绩。深圳赛区由大赛组委会组织评审专家进行初评。

青岛赛区由中国创新创业大赛评委系统抽取3-5名专家组成评审组，通过网络对参赛项目进行评价，由系统自动生成参赛选手成绩。各行业组别，根据成绩排序，分别按照排名前60%且成绩达60分（含）以上确定晋级企业。初赛晋级企业不足20家的行业，行业赛阶段不再单独设组。

深圳赛区由组委会组织评审专家进行初评，按照评委评审得分排名先后顺序，选取前30家企业进入决赛。

**青岛赛区时间：2020年8月10日-8月12日；**

**深圳赛区时间：2020年8月14日-8月15日。**

2.行业赛/决赛。青岛赛区根据初赛成绩排序，按照排名前60%且成绩达60分（含）以上，确定各组晋级行业赛的企业名单。晋级企业不足20家的行业，不单独设组，企业自愿选择相近领域组别参赛。深圳赛区按照企业得分排名先后顺序，选取30家企业进入决赛。

**青岛赛区时间：2020年8月24日-25日；**

**深圳赛区时间：2020年8月27日-28日。**

3.尽职调查。对获得青岛赛区行业赛一、二、三等奖及深圳赛区一、二、三等奖和优胜奖的企业进行尽职调查。由大赛组委会组织投资机构实施，对获奖企业逐一形成尽职调查报告。

不接受尽职调查或尽职调查不合格的企业，将取消获奖资格，青岛赛区企业不予推荐参加全国赛。

**时间：2020年8月29日-9月5日。**

4.颁奖典礼。举办“千帆汇”第七届青岛市创新创业大赛颁奖仪式暨天使投资人大会，包括邀请知名天使投资人、行业专业人士进行天使投资高端对话，获奖企业精选项目路演，深圳赛区获奖企业与区市对接投资项目闭门会等。

**时间：2020年9月中旬。**

5.全国行业总决赛。根据第九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有关要求和我市分配名额，按照青岛赛区行业赛成绩排序，推荐参加全国行业总决赛的企业。

**全国赛时间：2020年10月-11月。**

七、奖项设置

1.青岛赛区按初创企业、成长企业两类进行行业分组，每组各设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和优秀奖若干名，总奖项数量不高于实际参赛企业数量的30%。

2.深圳赛区设一等奖1名、二等奖3名、三等奖6名和优胜奖5名。

3.获奖企业将获得由大赛组委会颁发的证书、奖牌等。同时，大赛设立突出贡献奖、优秀组织奖、优秀孵化奖，并颁发证书、奖牌。

八、支持政策

（一）设立创新创业大赛专项奖励资金

1.对获得青岛赛区行业赛一、二、三等奖的企业，分别给予30万元、20万元和10万元资金奖励。

2.对获得深圳赛区一、二、三等奖的企业，分别给予30万元、20万元、10万元的大赛奖励和100万元、50万元、30万元的项目落户奖励。获奖企业赛后1年内在青岛完成注册并实施获奖项目后，可提出申请。另外，对获得深圳赛区决赛优胜奖的企业，项目在青落地实施后，给予20万元项目落户奖励。

3.对参加国家行业总决赛获奖企业，根据获得的国家大赛奖励支持金额，按照1:1比例予以配套资金支持。

（二）信贷支持

1.对获得大赛一、二、三等奖的企业，浦发银行青岛分行分别给予最高3000万元、1000万元、500万元信用贷款支持，并通过定制化的服务培育企业成长。

2.青岛银行全程服务参赛企业，为科技企业融资提供一对一政策咨询，对获奖企业提供最高1000万元信用贷款支持。

（三）投（保）贷联动支持

1.对获得大赛一、二、三等奖企业，纳入青岛高创资本投资尽调项目范围，对尽调合格的予以最高500万元股权投资支持。

2.实施科技担保政策优先支持。获得大赛一等奖的企业直接纳入科技信贷担保范围给予支持；获得二、三等奖的企业优先给予科技信贷担保支持。

3.实施科技金融投（保）贷联动业务重点服务支持。对大赛获奖企业给予政策咨询、金融机构对接、路演邀约等投（保）贷联动业务全程式服务，对开展投（保）贷联动业务的企业予以贷款贴息支持，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4.大赛获奖企业和优质参赛项目，符合青岛科创母基金投资要求的，科创母基金优先给予投资支持，并联合参股子基金共同提供融资支持、战略资源和创业辅导等服务。

（四）科技服务及管理咨询支持

1.管理咨询服务。大赛获奖企业，可获得深圳华夏基石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的免费企业管理咨询1次。

2.企业综合成长加速服务。大赛获奖企业，可获得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在线+定制化+训战式”黑马共生会一年加速服务。

3.创业家培训。大赛获奖企业的创始合伙人，可获得由科创板商学院举办的企业家训练营免费入营资格。

（五）国家行业总决赛获奖者，由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给予相关政策支持（详见大赛官网）。

九、相关活动

（一）大赛组委会将组织系列活动，包括参赛项目产品展示、参赛企业与投资人对接以及创业沙龙、专题分享、创业培训、参赛辅导、投融资论坛等活动。鼓励新型创业服务机构充分发挥各自作用，积极参与大赛的相关活动，并提供创业导师、培训、融资等深度服务。

（二）大赛主要比赛全程现场直播，以专题节目形式在青岛电视台、深交所燧石星火平台等媒体平台播出。大赛期间将组织各大媒体对重要赛事以及获奖企业进行跟踪报道。大赛颁奖仪式将邀请科技部火炬中心和大赛组委会、支持单位等相关领导及著名企业家、投资人等嘉宾出席。

 青岛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　 2020年7月16日印发